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2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叶骥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7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，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提名叶骥先生、杨元玲女士、郑芳女士、郑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以7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

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，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提名贺正生先生、徐美光女士、雷光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独立董事候选人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票价格、公司形象、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制定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舆情管理制度》（2025 年 2 月）。

（四）以 7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将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8 日